



# 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XH202206-01-001                    

采购项目名称：                     系统气相色谱仪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    购    人：                     佛山仙湖实验室                    

采购代理机构：                     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2  年  2  月

#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1.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2. 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3.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4.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5.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分项价格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6.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4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5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64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投标邀请函

## 项目概况

系统气相色谱仪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121 号东建大厦 27 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03 月 1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XH202206-01-001
- 2、项目名称：系统气相色谱仪
- 3、预算金额（元）：600000.00
- 4、最高限价（元）：52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采购内容	品目名称	数量	交货期	最高限价
系统气相色谱仪	色谱仪	1 项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u>90</u> 日内，将标的物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	人民币 52 万元

1)详细内容及参数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本次采购内容包含了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及培训等服务。

2)本次招标各投标人必须对整个项目内容进行投标不得进行拆分；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如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6、合同履行期限：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90 日内，将标的物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具体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详见招标文件。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详见招标文件。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详见招标文件。
-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详见招标文件。
- (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详见招标文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前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未查询到的视为未被列入上述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2月18日起至2022年02月24日期间，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休息日除外）

**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21号东建大厦27楼

**方式：**现场购买，具体详见“六、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03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21号东建大厦27层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如有新政策，按最新政策执行)

(2) 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资格条件的供应商以公开报名方式确认其投标资格。请携如下资料采购代理机构报名：

经办人如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如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定代

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经办人的身份证原件核对后退回。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仙湖实验室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阳明路1号

联系方式：0757-81229095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21号东建大厦27楼

联系方式：0757-8228216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邓先生

电话：0757-82282160

##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 采购项目需求

(一) 提示：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应明确以下内容：

- 1、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如有多项标的属于不同行业的，需分别进行明确。

(二)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投标。

(三)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四) 补充说明

1、 涉及到软件产品的，必须采购和使用正版软件，项目中涉及计算机办公产品的，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2、 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响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投标人完全接受。

3、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 不允许中标人转包、分包项目内容。

5、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投标须知的内容提供相应的资料。

6、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7、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

8、 如所投产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货物的，中标人须负责所投产品的相关一切费用（即进口货物抵达采购人指定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进口产品的付款方式双方可根据国家及省市相关法规协商确定，也可按照用户需求书商务要求中的付款方式支付。

★9、 投标人非生产厂家或制造商的，且所投产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提供的货物，须提供投标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原厂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授权书、原产地证明等其中之一）。

## 第一节 ★供应商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条件	文件内容要求
1	<p>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p>	<p><b>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b></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如非“多证合一”证照，同时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具体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当月起（投标当月不予计算，往前倒推计算）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或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具体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具体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资</p>

序号	资格条件	文件内容要求
		格声明函
2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前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未查询到的视为未被列入上述名单）。</p>	<p>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相关信息的网页截图。具体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3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p>	见资格声明函
4	<p>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p>	见资格声明函
5	<p>联合体投标情形：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见资格声明函

## 第二节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 一、功能简介

1、本系统按在线分析气体产物中的 H<sub>2</sub>、N<sub>2</sub>、NH<sub>3</sub> 及氢气中微量 CO、CO<sub>2</sub> 样品设计，是三阀，三检测器，多柱定制系统。气相色谱预留外径 1/8 不锈钢 swagelok 接头用于样品取样管线的连接，也可用于气袋的连接。

2、检测下限：本系统以 5N 级瓶装高纯 He 为载气，TCD1 分析 H<sub>2</sub> 检出限 500ppmv，N<sub>2</sub> 检出限 50ppmv，TCD2 分析 NH<sub>3</sub> 检出限 0.1%，MTN+FID 分析微量氢气中微量 CO、CO<sub>2</sub> 检出限 1 ppmv。

3、样品条件：待测样品进入仪器前温度 < 200℃，压力微正压 ~ 2.5MPa 且可用于分析的待测样品充分置换取样和进样管线。若在线动态进样务必确保样品在取样管线中恒压稳定流速流动。

### 二、主要技术性能

★参数为关键参数，偏离则废标；▲参数为重要参数，偏离则扣分。（以制造商出具的技术说明书或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有效的检验检测报告为准）

#### （一）柱温箱

1. ★柱箱温度：室温以上 2℃ ~ 450℃（使用液态 CO<sub>2</sub> 时可达 -45℃）；
2. ▲程序升温：32 阶 33 平台；
3. ★可设定升温速率：250℃/min，支持程序降温；冷却速度：从 450 降到 50℃ ≤ 3.4min（210s）；
4. 温度设定精度：0.1℃；
5. 控温精度：设定值(K) ± 1% (可校准至 0.01℃)；
6. 温度稳定性：周围温度每变化 1℃，柱温箱温度变化小于 0.01℃；
7. 具有柱温箱温度的自动保护功能
8. 最大运行时间：9999.9 分钟；
9. 气相色谱主机采用不小于 7 英寸的彩色触摸屏进行操控
10. 柱温箱可升级配置氢气传感器，其具有氢气漏气报警功能，可实时监控泄漏，确保安全使用。
11. 具有一键设置柱温箱降温速率功能，可依据不同色谱柱自由设置降温速率，有效延长色谱柱使用寿命。
12. ▲柱温箱内置耐高温智能灯，柱箱门开启时自动点亮，照亮柱箱内空间方便安装和更换色谱柱。  
须提供安装智能灯的柱箱内部图片证明；

#### （二）进样单元

1. 最高温度：450℃；

2. ▲配备全自动电子流量控制系统 AFC，具备室温补偿和自动环境补偿功能；支持恒流，恒压，程序增加流速，程序升压及压力脉冲等操作模式以及独特的恒线速度控制功能，须提供软件截图和采用恒线速度分析样品的应用文章证明。
3. 压力设定范围：0 ~ 1035kPa；
4. 压力控制精度：0.001psi；
5. 压力程序比率设定范围：-400 ~ 400kPa/min；
6. 压力程序：7 阶；
7. 分流比设定范围：0 ~ 9999.9；
8. ▲流量设定范围：0 ~ 1300mL/min, He; 0 ~ 600 mL/min, N<sub>2</sub>
9. ★仪器主机最多可同时安装 3 个 SPL 进样口。须提供“同时安装 3 个 SPL 进样口的安装位置图示”的证明材料。

### （三）热导检测器

1. 最高使用温度：400 °C
2. 灵敏度：20000 mv.mL/mg (癸烷)
3. 热导丝：铼-钨丝
4. 双灯丝结构，其中一根灯丝作参比
5. 动态范围：10<sup>5</sup>
6. ▲数据采集速率：500Hz

### （四）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FID）

1. 最高使用温度：450 °C
2. 自动点火功能
3. 检测限：1.3×10<sup>-12</sup>g/s ( 十二烷 )
4. 动态范围：10<sup>7</sup>
5. 数据采集速率：400Hz

### （五）色谱柱和主机功能

1. 保留时间重现性：<0.0008min
2. 峰面积重现性：<0.5 % RSD
3. 可安装并使用包括内径 0.53mm 在内的各规格毛细柱，可选配填充柱，可使用 PAH 专用柱、PLOT、手性柱等特殊填料色谱柱；
4. 支持双柱双流路系统，且两根色谱柱长度不受限制
5. 具有专为色谱柱安装设计的“智能规”组件—进样口/检测器量具的多合一。通过智能规和智能扣的使用，实现快速的色谱柱安装和维护体验。须提供“智能规”图片及安装色谱柱的视频证明材料。

6. ▲支持色谱柱柱后反吹，具有专为反吹设计的图示化控制软件，操作方便。须提供反吹软件图示化界面的截图。
7. ▲主机具有 Eco 节能模式及自动开始/关闭功能，实验完成后可使仪器进入 Eco 模式或关闭系统，从而节省能源和成本。须提供“Eco 模式和自动开始/关闭功能设置”的主机触摸屏界面截图。
8. 主机具有“参数锁定”和“显示屏锁定功能”，从而避免误操作和意外操作。这些功能均可在主机彩色触摸屏上进行设置。
9. 主机具有载气漏气检查功能，可在主机显示屏上显示漏气检查的结果。
10. 主机触摸屏支持显示配置 3 条或以上流路通道。

#### (六) 电子流量控制单元

1. 具有大气压力补偿和温度补偿功能；
2. 压力单元包括 psi, kPa, bar 三种，可自由选择使用；
3. ▲压力设定范围：0 ~ 1030kPa（相当于 0~150psi）
4. 压力控制精度：0.001psi；
5. 压力程序阶数：7 阶；
6. 压力传感器准确度：<math>\pm 2\%</math>（全范围）；
7. 压力传感器重现性：<math>\pm 0.34\text{ kPa}</math>；
8. 温度系数：<math>\pm 0.068\text{ kPa}/^\circ\text{C}</math>；
9. 压力漂移：<math>\pm 0.68\text{ kPa}</math>/6 个月；
10. ▲支持的载气类型：氮气、氦气、氢气、氩气，须提供主机触摸屏显示“4 种载气类型可选界面”的截图。

#### (七) 数据处理系统

1. 采用一体化的数据结构，利用定量浏览器和数据浏览器可方便的进行分析操作和信息追溯，满足 GLP/GMP 操作规范。具有丰富的计算功能和数据比较功能，可以显示相对保留时间（RRT），具有保留时间自动校正功能（AART）。可针对工作流程灵活设定软件操作界面。快速批量处理窗口将系统中的样品瓶架图形化显示。
2. 报告制作：高度灵活的报告制作功能，各种类型的模板文件快捷选用，并支持自建模板。标准配备 PDF 输出功能。
3. 质量控制：高精度控制 QA/QC 功能，支持自动计算噪音、漂移、信噪比、LOD、LOQ、精密度和回收率等方法学指标，具有仪器系统检查功能和用户安全管理功能。
4. ▲网络化控制及信号传送：可通过网络式 CDS（数据管理系统）进行软件远程控制和人机分离模式操作。具有远程访问功能，允许直接通过智能手机或 IPAD 远程访问实验室 GC 主机。主机可选择使用 USB 接口、LAN 接口或 RS-232C 接口传输数据。须提供“手机和 IPAD 上 GC 操控软件界面”截图证明以及主机触摸屏界面上显示“这三种数据传输方式的选择界面”截图证明。

5. 法规符合性: LabSolutions LC/GC 具有安全性策略、系统策略、用户权限和用户管理、审核追踪和理由输入等功能, 完全符合 GLP/GMP 和 FDA 21 CFR Part11 或厚生劳动省相关法规的要求。

## 五、安装要求

1. 对电源的要求: AC220V, 230VA、50/60Hz
2. 环境温度: 10 °C ~ 35 °C
3. 环境湿度: 20 % ~ 80 % (如果温度超过 30 °C, 湿度应该小于 70%)

## 六、配置要求

1. 气相色谱仪主机 1 套 (带 TCD 检测器)
2. 气路附件 1 套
3. 定量环 3 套, 含 HC 合金定量环 2 个
4. 自动十通阀 1 套 (HC 合金)
5. 自动六通阀 2 套, 其中 HC 合金自动六通阀 1 套
6. TCD 检测器 2 套
7. FID 检测器 1 套
8. 独立加热阀箱 1 套
9. 程序控制器 1 套
10. 甲烷转化炉 1 套
11. 色谱柱 5 根
12. 软件 1 套
13. 配套控制电脑 1 台

## 七、技术资料及服务

- 1、技术资料: 提供完整的中、英文技术资料 1 套, 包括操作、维修手册, 软件使用手册。

### 第三节 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偏离选项
1	报价要求	<p>1、采购人为科研单位，享受进口设备免税优惠政策，投标人如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货物的报免进口环节税（增值税、关税、消费税等全部税项）的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政策变动，无法办理免税事宜的，该部分税费由采购人承担。</p> <p>2、报价方式：</p> <p><b>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提供的货物以人民币报价。</b></p> <p>    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项目货物之所有权与风险正式转移采购单位之前发生的全部成本、各税种或税项下的税款；设计、图纸、制造、供货、运输、卸车、保险、安装、调试、验收、试运行、现场服务、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培训、质量保证期服务、各类技术资料等费用。</p> <p><b>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以人民币报价。</b></p> <p>    价格包括（1）和（2）：</p> <p>        （1）CIP/CIF。</p> <p>        （2）其他伴随服务费用：</p> <p>            1) 货物从进口口岸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其他当地发生的伴随费用。</p> <p>            2) 安装与调试、验收、检验、培训、技术文件的移交、质量保证期服务、技术服务、卸货费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服务。</p> <p>            3) 外贸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如外贸公司代理费用（约1.5%）、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等）。</p> <p>            4) 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的除以上费用外的其他相关费用。</p> <p>    <b>注：1、汇率波动风险由中标单位承担，结算最高价为本次项目中标价；</b></p> <p>    <b>2、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对原产于境外进口商品加征关税的系列公告，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原产地如来自境外，且该货物在公告的商品清单内的，加征的关税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人不负责加征的关税。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到上述风险。</b></p>	不可负偏离



2	付款方式 and 条件	<p>国内货物合同款项支付阶段和比例如下：</p> <p>1、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且收到乙方提供 50%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p> <p>2、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由甲方总体验收合格之日起，且收到乙方提供 50%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p> <p>3、乙方没有待解决的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全部按质保期服务的规定妥善解决的，甲方在货物连续安全使用满十二个月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p> <p>4、乙方未按约定的时限向甲方提供有效、完整齐备的发票、票据、单证或凭证等文件的，则合同款之支付时间顺延且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p> <p>进口货物合同款项支付阶段和比例如下：</p> <p>1、合同签订且收到丙方提供的全额贷款担保保函和付款申请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丙方支付货款总价的 30%，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p> <p>2、发货后，丙方凭提单（正本或扫描件）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书》，在收到书面付款申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丙方支付货款总价的 60%，即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p> <p>3、甲方在完成货物开箱验收、安装调试、最终验收、相关清关单据全部到位和收到外商提供的 5%贷款担保保函（有效期为终验收完成后 12 个月）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丙方支付货款总价的 10%，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p> <p>4、外贸代理费具体明细以《佛山仙湖实验室进口货物代理协议》（协议编号： ）为准，丙方须将货物和相关清关单据送达到委托方指定地点；</p> <p>5、甲方向丙方支付的货款金额加海关免税税款金额，不得超过此采购项目的预算金额，即不得超过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 元整（小写¥ 六十万 元）；</p>	不可负偏离					
3	交货要求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347 1749 424 1854">交货时间</td> <td data-bbox="424 1749 1206 1854">乙方应在<b>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90 日内</b>，将标的物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td> <td data-bbox="1206 1749 1380 1854">不可负偏离</td> </tr> <tr> <td data-bbox="347 1854 424 1933">交货地点</td> <td data-bbox="424 1854 1206 1933">买方指定地点</td> <td data-bbox="1206 1854 1380 1933">不可偏离</td> </tr> </table>	交货时间	乙方应在 <b>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90 日内</b> ，将标的物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	不可负偏离	交货地点	买方指定地点	不可偏离
交货时间	乙方应在 <b>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90 日内</b> ，将标的物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	不可负偏离						
交货地点	买方指定地点	不可偏离						
4	货物验收	1、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方负责对货物的数量、型号、	不可负偏离					

		<p>外观标识、包装、配套附件、技术资料文件等进行签收，签收成功后乙方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p> <p>2、试运行期间内所产生的维修、调试、修复、复检、重新安装、差旅费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于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完成之次日（工作日），向甲方提交要求确认货物总体验收合格之书面申请。甲方应当在收到该书面申请后 <u>5</u> 个工作日内复核，并根据甲方验收制度和设备实际情况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验收。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签发《验收报告》；否则《验收报告》不予签发。</p> <p>3、如因质量发生争议，由双方共同委托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佛山市内具有法定资质的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p>	
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p>质量保证期：卖方提供所有物品（耗材除外）的一年免费保修，保修期自签发《验收报告》之日起算。（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或技术要求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或技术要求的规定执行。具体由卖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p> <p>1、乙方承诺所提供产品均为全新整机设备。免费保修期内，上门服务费全免，每年有专门售后工程师巡检并调试仪器。如货物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质、配套件的缺陷或不符合本合同要求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乙方承诺包维修、包更换或退换、包安装、包调试、包正常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如确属甲方人为原因损坏，乙方亦须无条件维修、更换或退换、安装、调试并确保正常运行，并承诺只收取成本费。维修时间不计入免费保修期内，免费保修期按照维修时间自动顺延。</p> <p>2、免费保修期过后，乙方提供终身应用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需要维修或维护的，乙方应派员检查与维修，并确保优质服务和质量合格且能正常运行。除收取更换耗材和配件费用外，其他全部不再另行收费，根据故障排查结果和维修方案提供最优惠价格。终身提供上门维修服务和维护（免收上门服务费），零配件及耗材优惠供应。</p> <p>3、免费保修期和有偿保修服务期内，乙方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的 <u>4</u> 小时内响应甲方或甲方所属部门的要求，<u>8</u> 小时内派员上门现场维护并在 <u>24</u> 小时内排除故障修复使用；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修复解决，则提供相同功能档次的货物设备作为代替使</p>	不可负偏离

		用，以确保货物能够满足甲方正常的需要。 4、设备涉及软件新版本发布时，永久软件升级及更新（甲方无须另行支付费用）。	
6	技术培训	有关技术培训或咨询服务的约定：培训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仪器的基本知识讲解； （2）仪器硬件基础知识与结构； （3）讲解软件和驱动安装方法，进行仪器硬件测试，确保硬件处于最佳状态，并试运行； （4）讲解仪器的随机资料，介绍资料的使用方法； （5）准备仪器调试需要使用的相关试剂，进行仪器的操作演示。 讲解仪器的使用方法； （6）进行各项目的调试，工程师指导甲方进行实际操作，并模拟甲方用户日常工作过程，进行实际样品的测量； （7）讲解仪器的日常维护保养方法，介绍仪器常见故障维修方法； （8）提供相应的培训材料，培训材料应当符合标准，用中文书写，包括本系统操作介绍、系统内相关设备操作规范、软件安装说明、控制软件的用户手册等； （9）设备处理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操作规程、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10）现场培训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全部资料中文书写，直至甲方人员熟练掌握各项培训内容，令甲方能正常使用该设备。	不可负偏离
7	其他	1、如所投产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货物的，中标人须负责所投产品的相关一切费用（即进口货物抵达采购人指定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进口产品的付款方式甲乙双方可根据国家及省市相关法规协商确定，也可按照国内货物付款方式支付。 2、采购人采购进口货物是不免税的，投标人如提供的产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货物的，自行考虑相关税费成本。	不可负偏离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投标人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条款，是对《投标人须知》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须知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2.1	采购人	采购人：佛山仙湖实验室 采购人联系人：刘老师 采购人电话：0757-81229095								
3.1	所属行业、 采购类别	<p><b>1.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b></p> <p><input type="checkbox"/>农、林、牧、渔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p> <p><input type="checkbox"/>建筑业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批发业</span>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零售业</span></p> <p><input type="checkbox"/>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仓储业</span></p> <p><input type="checkbox"/>邮政业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住宿业</span>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餐饮业</span></p> <p><input type="checkbox"/>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软件和信息技术服</span> 务业关服务）</p> <p><input type="checkbox"/>房地产开发经营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物业管理</span> <span style="margin-left: 100px;"><input type="checkbox"/>租赁和商业服务业</span></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p> <p><b>2.本项目所属的采购类别：</b></p> <p><input type="checkbox"/>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货物</p> <p><b>注：按上述勾选的信息确认。</b></p>								
5.2	中标服务费	<p>1.成交方应按本采购文件中的要求和规定的金额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p> <p>2.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国家收费标准计算，按货物类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国家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类型</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成交金额(万元)</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费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r> </tbody> </table> <p>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现金或电汇或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p> <p>3.中标服务费请汇入以下账号：</p> <p style="margin-left: 20px;">户名：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 style="margin-left: 20px;">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佛山禅城中心支行</p> <p style="margin-left: 20px;">账号：44001668842050965476</p>	项目类型	成交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货物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项目类型	成交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货物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需提交保证金）								
15.3	提交投标保证金形式（本项目不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以投标人名义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注：支票、汇票、本票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出								

	适用)	具(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5.4	提交投标保证金时间(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保证金原件请单独递交,不要求密封于投标文件资料中,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相同,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支票、汇票、本票开出日期不早于开标前5天,保函的有效期从开出日起不少于120日历天。)
15.5	投标保证金的支票、汇票、本票填写的户址(本项目不适用)	1) 支票、汇票、本票的收款单位名称: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佛山分行 3) 账号:0000 0658 7577 52070 (备注:切勿将投标保证金通过转账形式转到上述账户)。
15.7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本项目不适用)	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速并不晚于按照本须知第35条规定的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人,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36条规定签订合同且由采购人出具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证明后原额退还中标投标人。
17.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续到合同终止日。
18.4	投标文件数量	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光盘二张(电子文件一式二份要求储存在二个光盘,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每张均应包含投标文件WORD格式电子文件和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扫描的PDF格式电子文件)。
20.4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
23.3	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代表要求	<b><u>参加投标的代表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须随身携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证明原件;参加投标的代表是授权代表的须随身携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证明原件,未按上述要求出示有效证明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投标。</u></b>
33	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发布网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佛山仙湖实验室网站: <a href="http://www.xianhulab.com">www.xianhulab.com</a> 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 <a href="http://www.fsjianyu.com">http://www.fsjianyu.com</a>
3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提示1	单独密封的唱标资料	开标一览表、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提示 2	特别提醒	<b>请投标人特别注意，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行为均属于违法行为。</b>
------	------	---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指本文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说明、补充和重要提示，作为本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投标人应结合本文投标人须知条款号进行充分理解。

#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和法律

1.1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1.2 本项目为单位采购，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的单位，在招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或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为便于采购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经济合同条款，在采购文件中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的招标投标阶段均指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文特指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是本次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采购文件，对采购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2.3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4 **“日期、天数、时间”**：除非本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本次招标项目是满足本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所述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的招标。

3.2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3.4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和使用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时，或者在享有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益时，免受第三方以侵犯其合法权益（例如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等等）而提出的任何求偿责任起诉。否则，投标人须承担采购人与此相关的一切损失（包括且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经裁定由采购人承担的任何费用、导致采购人需重新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时间费用损失等等）。

3.5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包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



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具体标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进行划分。

3.6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范围的，供应商应提供该清单范围的产品，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打印页，该产品需在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内。节能清单中的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生活用电器（空调机、电热水器）、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以“★”标注）。采购人需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在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3.7 本项目的产品为系统气相色谱仪。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的，参考《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三十一条的规定处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对有效的投标单位不足3家的，则该本次采购失败。

3.8 不合格的投标人可认定为无效投标行为，对其提供的货物、工程和伴随服务，采购方拒绝为其承担任何责任义务，且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 4. 合格的投标人、中标人

4.1 参考《政府采购法》，投标人除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资格条件外，还应满足采购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所规定的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4.2 投标人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并购买了采购文件。

4.3 “中标人”：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任何此类费用。

5.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具体收费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

## 二、采购文件

#### 6. 采购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6.1 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共包含以下内容：

(一) 投标邀请函

(二) 采购项目内容

(三) 投标人须知

(四) 合同条款及格式

(五) 投标文件格式

6.2 除上述内容外，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6.3 对采购文件中各类参数、条款和须知中所列的带“★”标注号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参数要求，在投标响应中须完全实质性响应，若其中一项出现劣性负偏离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4 采购文件中重复描述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均以文件中首次对该内容的描述为准。

6.5 本文件的专业技术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采购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为准。

6.6 采购人约定对个别产品需要制造商出具技术服务或经销代理资格等证明书时，签证方必须是合法的生产制造企业或其驻中国大陆合法注册的直辖专属机构。签证方须同时负有监督管理供货渠道，确保产品质量和伴随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调试、培训和售后服务)，履行相关连带责任和义务。

6.7 如采购文件约定投标人投标产品合法来源证明资料，是类指制造商向投标人出具的授权销售证明书或投标人获得的投标产品合法取得始终连续的证明文件等，以保证采购人所使用的产品为投标人合法渠道所生产或获得。

6.8 未有注明具体相关服务，均以行业通用标准为准。

6.9 采购人在没有特别要求时，只允许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提供唯一最具代表性和竞争力的投标报价方案，对提供含糊不清、不确定或可选的报价方案者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6.10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1)对于有计划举行项目答疑会时，投标人的项目主要负责人等须按时出席，主办方将围绕采购文件的内容现场澄清、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对个别内容确有必要作澄清修正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极大地促进公平竞争的原则，集中统一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各投标人收悉后须及时予以确认。(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投标人若需踏勘现场，请自行前往)

(2)投标人出席答疑会及踏勘现场的费用、过失责任及风险均自行承担。

(3)对未有计划举行项目答疑会时，投标人应及时主动向采购人了解项目详情。

6.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为投标人带来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

定为无效投标。

## 7. 采购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并把答疑问题发送至邮箱：[jianyudaili@163.com](mailto:jianyudaili@163.com)，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57-82282160)。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对采购文件原有内容有变更、修改或补充的均以网上公告形式予以答复。该答复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2 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或澄清要求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视为已充分阅读并正确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且无异议。开标后，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显示其对采购文件中的描述有歧意或采购文件的前后内容有不一致的地方，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依据采购文件及项目需求进行合理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或在采购公告发布网站以网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8. 采购文件的修改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或在采购公告发布网站以网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2 修改后的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将在采购公告发布网站以网上公告形式发布，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潜在投标人应自行查看发布招标公告的发布网站，以获取有关采购项目的答疑或修改信息。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的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采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均应提交中文译本，并在其后的投标和评标活动中，以中文译本为准。

9.2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资料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制，等同于国际单位制。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且需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及连续页码）。

- （一）自查表
- （二）资格性文件
- （三）商务部分
- （四）技术部分
- （五）报价部分

10.2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式胶装或订书机装订等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0.3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对弄虚作假或违背诚信的违法行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等附件。

11.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分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12. 投标货币和报价要求

12.1 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或许可，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2.2 任何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履行本次招标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合同项下的义务，通过合理预测与准确核算后，可达到预期设计功能和常规使用效果，满足约定的验收要求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价之内。

12.3 投标价格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12.4 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的报价，或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时须作出重点说明，详述其理由和依据。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12.5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任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此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唯一依据。

12.6 同一标的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7 采购文件除非另有规定的，否则只允许投标人提交一个投标方案，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方案其投标

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应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标准，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4.3 对照采购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已对采购人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采购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货物的合格性的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将认定为无效投标。

14.5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4.6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额，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有关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采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提交。

15.4 以上形式的保证金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之前提交。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15.5 投标保证金的支票、汇票、本票填写的账号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6 凡没有按照本须知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5.7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速并不晚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8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5.8.1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15.9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9.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15.9.2 投标人不接受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的修正；

15.9.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15.9.4 投标人有不真实投标或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 16. 投标的截止期

16.1 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期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天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采购文件而被宣布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供。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的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8.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8.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采购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编写，并逐页编排不间断的连续页码。同时还应按照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供唱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18.2 投标文件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采购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商务条款响应表》《技术条款响应表》的格式在表中逐一说明。

18.3 采购文件中所有带“★”符号的条款是重要的商务要求或关键技术要求与参数，投标人必须逐条予以响应，并填入《商务条款响应表》和《技术条款响应表》。否则，将视投标人没有响应和不接受该条款，其投标文件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而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8.4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份投标文件必须固定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形式），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则以正本为准。

18.5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

的复印件。所有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所有的复印件（包括正本中的投标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予以对其作出无效投标的认定。

**18.6** 投标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方为有效。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9.1 投标人可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用密封袋密封，亦可将所有的投标文件装在同一密封袋中密封；无论如何密封，所有密封袋的封口处均须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按格式要求标注密封袋封面，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9.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多提供一份在唱标信封中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密封袋封面格式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9.3 所有的密封包装外均应注明以下内容：

- (1) 清楚标明接收人：**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内容名称（“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
- (3) “在\_\_\_\_\_年 月 日 时 分（注：指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4) 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5) 如果投标文件未能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包装和加写标记，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受理。

### 20.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

20.1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地址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的规定。

20.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受理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亦不受理未按规定的投标地址送达的投标文件。

20.3 根据本须知“采购文件的修改”规定，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而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0.4 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截止时间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20.5 投标人代表以密封包装当面递交，不接受邮递方式或第三方转交方式。

### 21. 迟到的投标文件

21.1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本次招标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

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2.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 22.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 22.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定标

### 23. 开标

-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代表及被邀请的有关代表均应依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23.2 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必须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参加开标会议。
- 23.3 开标前，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任何密封性文件的包装，均以不会损害各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合格标准。对于构成直接、明显的侵权行为和事实时，侵权者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唱标将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采购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 23.4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 23.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记录表上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 23.6 开标唱读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均以公开唱读为准。
- 23.7 开标过程应当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3.8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3.9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4. 资格审查

- 2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本采购文件及相关法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2 经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入评标程序，本次招标失败，由采购人重新招标。

## 25.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评审工作要求

- 25.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
- 25.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 25.3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如发现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明显偏离采购文件的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监管部门有权解散评标委员会，重新组织招标或评标。
- 25.4 评审期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不得对采购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重要内容（包括带“★”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也不得单独与投标人进行联系接触。
- 25.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赖于投标人最基本的商业诚信和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额外主动寻求外部证据，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 25.6 如对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补充文件的理解存有歧义时，评标委员会可对这些文件或向有关方面进行查证了解质询，并通过集体讨论或表决达成一致处理意见。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合法公正和有利于项目的安全顺利实施为前提。
- 25.7 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 25.8 评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 25.9 评标委员会不向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 26.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 26.1 **符合性审查：**对照本项目的技术、商务、预算金额及文件制作要求，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全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没有出现重大偏离。
- 26.2 **投标文件的澄清：**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投标方案等涉及竞争性和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作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内容。
- 26.3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采购文件的关键性和重要要求、条款、条件、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实质性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涉及的“保修期、完工期、付款方式、预算金额”及其它带“★”标注的强制响应条款。
- 26.4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

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6.5 **轻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能够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于）和正偏离（优于）。

26.6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6.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8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重点对各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方案进行细化评审和综合比较，对照所公布的量化评分内容进行独立评分。

26.9 **综合汇总**：将各评委的评分进行汇总，综合总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以总分最高者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分次高者推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 2 个中标候选人。

26.10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7. 废标条件

27.1 本项目或独立分包出现下列条件之一则对应定作废标：

- （1）符合专业资格条件者或对公开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控制范围且采购人不能接受；
- （3）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 （4）因重大变故，接上级主管部门通知本项目采购活动须即中止或取消。

## 28. 无效投标行为的认定

- （1）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2）投标人的投标书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3）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5) 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资料的份数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
- (6)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8) 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负偏离的；
- (9) 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六、评审方法及标准

### 29. 评审方法

29.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9.2 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审包括商务、技术和报价三个部分，具体评审因素见下表。

### 30. 评审标准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技术、商务及投标报价得分分值（权重）分配、分值设置如下：

**综合评议指标表**

分值比例（100%）	技术部分（50%）	商务部分（20%）	价格部分（30%）
得分 100 分	50 分	20 分	30 分

30.1 技术评估（50 分）：评标委员会就各投标人对技术评估内容的各项要求进行评分，评估的具体内容见《技术评估表》：

#### (一)技术评价表

序号	评估项目	分值	评估内容
1.	技术响应程度	16 分	(1) 技术要求完全响应或优于项目需求的，得 16 分， (2) 带“▲”条款每出现一项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扣 2 分；

			<p>(3) 一般性条款每出现一项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扣 1 分；</p> <p>(4) 扣至 0 分为止。</p> <p>本项最高为 16 分，最低为 0 分。</p> <p>注：对于带“▲”的技术参数条款，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彩页（如生产厂家的彩页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同时在产品彩页上标记与招标文件对应点的技术条款，以便核对），或经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条款证明文件。投标人必须对技术要求“▲”条款逐条明确应答，提出实际的响应说明进行应答。</p>
2.	产品的性能结构、技术可靠性	12 分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产品的性能结构、技术可靠性方案进行评审：</p> <p>(1) 所投产品的技术可靠性高，货物制造技术、制造设备、生产工艺达到行业内高水平、使用材料与部件等方面达到行业高质量，得 12 分；</p> <p>(2) 所投产品的技术可靠性较高，货物制造技术、制造设备、生产工艺为行业内较高水平，使用材料与部件等方面达到行业较高质量，得 7 分；</p> <p>(3) 投产品的技术不具备可靠性，货物制造技术、制造设备、生产工艺为业内较低水平、使用材料与部件等方面质量劣质的，得 2 分；</p> <p>(4)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3.	项目验收方案	7 分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验收方案进行评审：</p> <p>(1) 验收方案的细致程度高，管理规范，组织能力强，得 7 分；</p> <p>(2) 验收方案的细致程度较高，管理较规范，组织能力较强，得 4 分；</p> <p>(3) 验收方案的细致程度不够细致，管理不规范，组织能力较弱，得 1 分；</p> <p>(4)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4.	产品安装调试、培训计划、实施方案	7 分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安装调试、培训计划、实施方案进行评审：</p> <p>(1) 安装调试方案具体科学、培训计划全面、实施方案可行，得 7 分；</p> <p>(2) 安装调试方案较具体合理、培训计划较全面、实施方案基本可行，得 4 分；</p>

			<p>(3) 安装调试方案不够具体合理、培训计划不够全面、实施方案基本可行，得 1 分；</p> <p>(4)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5.	售后服务	8 分	<p>根据各投标人售后服务网点，质量保证期限长短，售后服务网络的管理水平，售后技术服务队伍响应时间等综合情况进行评审：</p> <p>(1) 售后服务保证措施详细具体，售后技术服务队伍专业素质高，专业性强，事故处理响应速度快，得 8 分；</p> <p>(2) 售后服务保证措施较详细具体，售后技术服务队伍专业素质较高，专业性较强，事故处理响应速度较快，得 5 分；</p> <p>(3) 售后服务保证措施简单，售后技术服务队伍专业素质普通，专业性弱，事故处理响应速度慢，得 1 分；</p> <p>(4)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合计：50 分			

**30.2 商务评估（20 分）：**评标委员会就各投标文件对商务评估内容的各项要求进行评分，评估的具体内容见《商务评估表》：

**(二)商务评价表**

序号	评估项目	分值	评估内容
1.	售后服务承诺函	3 分	<p>具有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内容须明确承诺安装、调试、培训和售后服务均由生产厂家或制造商提供，得 3 分。</p> <p>（供应商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出具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由投产品制造商盖章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内容不全不得分。）</p>
2.	同类项目业绩	6 分	<p>投标产品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合同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p>注：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提供不得分。</p>

3.	管理体系认证	3分	投标产品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3分。 注：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4.	质量保证	6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或方案进行评审： (1) 质量保障措施详细具体，方案可行性高，针对性强的，得6分； (2) 质量保障措施较详细具体，方案可行性较高，针对性较强的，得4分； (3) 质量保障措施具体性不明确，方案可行性一般，针对性弱的，得1分； (4)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5.	政策适用性	2	对属于环保标志产品、节能产品的投标产品，得2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合计：20分			

### 30.3 投标报价得分（30分）：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符合要求的有效供应商，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编制文件时由采购人确定)
1	采购的货物、服务、工程均由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承接/承建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扣除 6.00%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 30%以上	对联合体的报价总金额扣除 2.00%

（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不允许分包的项目，以上第2项情形不适用。）

注：①、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②、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③、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各评标价中取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left[ \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评标价}} \right]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经评标委员会审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即：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价格的最低价} = \text{满价格评分权重分} \quad (30 \text{分})$$

$$\text{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评标价格}) \times 30$$

（评标价格、评标基准价均精确到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 （四）评分汇总

$$\text{技术总分} = \text{各评委评分总和} \div \text{评委人数}$$

$$\text{商务总分} = \text{各评委评分总和} \div \text{评委人数}$$

$$\text{价格总分} = \text{统一公式计算得分}$$

$$\text{综合总分} = \text{技术总分} + \text{商务总分} + \text{价格总分} \quad (\text{每次计算均精确到二位小数，四舍五入})$$

（五）中标人的确定：评标委员会按最终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有效投标人排序，并按照排名顺序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以总分最高者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分次高者推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 31.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31.1 评标委员会按最终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有效投标人排序，并按照排名顺序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以总分最高者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总分次高者推荐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31.2 评审过程中涉及和产生的所有程序文件、原始打分表格、评审综合评审意见、推荐意见、评标报告等，均须由评委会成员签名确认。

## 32. 评审结果的确定

- 32.1 采购人可事先授权评委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或在法定时间内对评审推荐结果进行确认。如非直接授权评委会确定中标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审结束后，向采购人递交评审推荐意见。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 32.2 如采购人需对评审推荐结果作进一步核实时，将有权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依排名次序对中标候选人的主要技术和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作进一步的核实，确保投标方案能够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出现重大偏离，且方案合法、真实、可行。
- 32.3 如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被行政监督主管部门取消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履行中标义务，或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采购人将宣布该中标人中标无效，并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选择重新组织招标。

## 33. 中标结果公告

- 33.1 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 3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

34.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35. 询问、质疑、投诉

### 35.1 询问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格式详见投标人须知附件一。

### 35.2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按有关质疑的规定，以纸质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其证据来源必须合法。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若有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质疑期限:

-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4)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 佛山仙湖实验室

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阳明路1号

联系人: 刘老师

联系电话: 0757-81229095

邮编: 528000

- 2) 采购代理机构: 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21号东建大厦27楼

联系人: 邓先生

联系电话: 0757-82282160

邮编: 528000

- (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格式详见投标人须知附件二。

## 35.3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提起投诉。

## 36. 中标通知书

36.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6.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七、授予合同

### 37.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37.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天内，中标人应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到采购人处，根据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到采购人处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如有）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如有）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37.2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依据《民法典》、采购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
- 37.3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招投标过程相关澄清材料及来往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作为合同订立和裁定争议的依据。对这些文件个别条款要约的理解存在歧义、偏差、含糊、疏漏等情形时，均以双方确认为准。
- 37.4 采购合同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拟定，但合同标的、数量、金额、服务承诺、履约方式等必须与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在不违反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采购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同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订。
- 37.5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37.6 合同生效后一切行为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约期间有违约过错的一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人须知附件二：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质疑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附件：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佛山仙湖实验室 合同书

项目编号： 系统气相色谱仪

项目名称： XH202206-01-001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的日期时间。

10、指定地点：指合同项下货物进行交付、安装、调试、试运行的地点。

11、试运行期：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否合格进行考核试用的期限。

12、验收：指合同双方根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

13、“日”：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14、“月”：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相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没有相应日期的，以相应月最后一天作为对应日期。

### 第三条 合同标的（货物）与合同价格构成

1、货物基本情况（列表不能全面载明的，另见附件一：《采购项目合同货物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厂商名称	产地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小计价(元)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 第四条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乙方交付的货物之质量、技术、环保、安全、卫生等标准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相应进口标准。但是，本合同约定的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按约定的标准执行。在既无约定的标准、亦无国家标准时，则按行业标准执行；无行业标准的，按商业惯例。

2、如乙方应甲方要求需负责出具标的物设计出图、机械制造图纸的，则由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基本参数及附件要求进行设计，设计完成并经甲方确认后，再由乙方进行制造。乙方提供的设计方案、机械制造图纸等须具备设计资质的单位出具且须符合本合同约定及有关标准。

3、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表面和内部均无瑕疵的原厂正品。

4、包装和运输：

（1）乙方应采取相应安全措施对货物进行包装和运输，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合同指定地点。

（2）包装箱及每一附件应注明货物名称、型号、件数、附件品名与数量，包装箱内应附有产品说明书、使用说明书或用户手册、质检合格证书、商检证明等。

### 第五条 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1、交货时间与地点：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的90日内，将标的物运送至甲方指定



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验收完成前产生的各种费用均由乙方承担。需要技术培训的，技术培训要求详见本合同第十九条。

2、乙方交货时应将技术资料及配套性知识产权物品等全部一并交付给甲方。

3、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前由乙方承担。

4、安装要求如下：

(1)乙方应将货物送达并安装于甲方指定的地点或场所：**佛山仙湖实验室**。

(2)乙方应当派遣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应按图施工，并不得对甲方的既存权利造成损害。对乙方在安装、调试、交付过程中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

## 第六条 货物验收

1、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方负责对货物的数量、型号、外观标识、包装、配套附件、技术资料文件等进行签收，签收成功后乙方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

2、试运行期间内所产生的维修、调试、修复、复检、重新安装、差旅费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于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完成之次日（工作日），向甲方提交要求确认货物总体验收合格之书面申请。甲方应当在收到该书面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复核，并根据甲方验收制度和设备实际情况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验收。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签发《验收报告》；否则《验收报告》不予签发。

3、如因质量发生争议，由双方共同委托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佛山市内具有法定资质的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 质量保修和售后服务

1、质量保修和售后服务期限：

序号	货物名称	免费保修期（自签发《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2、乙方承诺所提供产品均为全新整机设备。免费保修期内，上门服务费全免，每年有专门售后工程师巡检并调试仪器。如货物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质、配套件的缺陷或不符合本合同要求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乙方承诺包维修、包更换或退换、包安装、包调试、包正常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如确属甲方人为原因损坏，乙方亦须无条件维修、更换或退换、安装、调试并确保正常运行，并承诺只收取成本费。维修时间不计入免费保修期内，免费保修期按照维修时间自动顺延。



(5)其他符合法律规定或符合本合同其它约定情形的。

4、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无正当理由，拒绝收受或者验收货物而经其书面催告且在催告期届满甲方不作答复的；

(2)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而经其书面催告且在催告期届满甲方不作答复的；

(3)其他符合法律规定情形的。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对于因不可抗力而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如因一方违约而致合同履行延期并在延期阶段遭遇不可抗力的，则不得以不可抗力为由主张其免除履行责任、违约责任或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2、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24小时内将事件情况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本合同有关事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以避免对方损失的扩大，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的14日内给对方寄送一份由国家机关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证明书，并以书面报告说明该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的事因后，由合同双方协商确定是否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前述“不可抗力事件”应指不可预见、不可避免或克服的，阻碍合同任何一方履行全部或部分工作的事件。不可抗力事件应包括：(a) 任何自然灾害，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海啸、泥石流、火灾等；(b) 任何战争或敌对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战争、武装冲突、封锁、恐怖袭击、网络攻击等；(c) 任何核事故；(d) 任何重大流性疫病；(e) 罢工、暴乱；(f) 任何政府行为、法令的变更；或(g) 遭遇不可抗力事件一方或其供应商无法合理预见、防止、控制的任何其他原由。

3、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项下的各种货物应视为整体货物；违约迟延交付的那一部分货物，即使对本合同中的其他标的物之安装、验收、使用等不构成任何影响，亦应按合同总价作为计算违约金的基数，本合同第十一条不同款下计算违约金的基数另有表述的除外。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应付而未付价款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3、除不可抗力或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付款外，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货物/服务/配套资料，或者因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造成验收迟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必须在甲乙双方重新协商确定的期限内交货。违约金按照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计算，乙方同意甲方可以直接从应付货物余款中抵扣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如乙方提供的设计出图、机械制造图纸，未按照甲方提供的基本参数及附件要求进行设计，或未按甲方确认后即进行制造、或乙方提供的设计方案、机械制造图纸等非由具备设计资质的单位出具，或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及有关标准的，均视为延期交货，乙方应在支付违约金，并必须在甲方确定的期限内交付符合要求的设计出图、机械制造图纸。每逾期一天，违约金按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计算，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违约金实际累计至交齐货物/服务/配套资料之日止，乙方同意甲方可以直接从应付货物余款中抵扣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若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服务/配套资料超过三十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须于本合同解除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退回甲方所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同时还应另行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保证其出售的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服务/配套资料无任何权利瑕疵。若任何第三人被仲裁机构裁决或被法院判决有权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货物/服务/配套资料主张权利，或货物等被国家行政机关依法查处、查封、罚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于 10 个工作日内退回甲方所支付全部合同款，还应另行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

7、乙方提供的货物/服务/配套资料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或对本合同中的其他标的物之安装、验收、使用等不构成任何影响的部分货物不符合约定的，甲方均有权拒收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须于 10 个工作日内退回甲方所支付全部合同款，同时甲方有权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标准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8、本合同第十一条项下各违约金是针对不同层面而论，甲乙双方自愿认可不属于重复计算违约金。乙方若存在上述第 3 款至第 7 款约定的违约行为的，应承担甲方维权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律师费等），若第 3 款至第 7 款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合同之变更、中止或解除不影响根据上述各项违约责任条款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 法律适用**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第十三条 通知送达**

甲方与乙方之间因本合同相关事宜邮寄快递的，须以合同载明的送达地址为准。双方按照合同载明的送达地址发出通知之日起视为已经履行通知义务。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变更须及时书面通知另外一方，否则，因错误送达而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未及时通知方承担。

## **第十四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另行签订书面形式的补充协议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关条款的内容相冲突者，视为对该条款内容的变更。



甲方（盖章）：佛山仙湖实验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 话：

税 号：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名 称：

账 号：

地址与邮政编码：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 话：

税 号：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名 称：

账 号：

地址与邮政编码：

联系邮箱：

联系邮箱：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 《采购项目合同货物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物代理协议》（编号：\_\_\_\_\_）执行。

8、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安装、调试、商检、技术咨询与培训、维修保养及其他有关售后服务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当承担的义务等。

9、交货时间：指丙方将标的物（货物）、技术资料及配套性知识产权物品等全部一并交付给甲方的日期时间。

10、指定地点：指合同项下货物进行交付、安装、调试、试运行的地点。

11、试运行期：甲方对货物是否合格进行考核试用的期限。

12、验收：指合同甲乙丙三方根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

13、“日”：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14、“月”：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月份相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没有相应日期的，以相应月最后一天作为对应日期。

### 第三条 合同标的（货物）与合同价格构成

1、货物基本情况（列表不能全面载明的，另见附件一：《采购项目合同货物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厂商名称	产地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小计价(元)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预估税款（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 第四条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交付的进口货物之质量、技术、环保、安全、卫生等标准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相应进口标准。但是，本合同约定的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则按约定的标准执行。在既无约定的标准、亦无国家标准时，则按行业标准执行；无行业标准的，按商业惯例。

2、进口货物必须是全新的、表面和内部均无瑕疵的原厂正品。

3、包装和运输：

（1）乙方和丙方应采取相应安全措施对货物进行包装和运输，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合同指定地点。

（2）包装箱及每一附件应注明货物名称、型号、件数、附件品名与数量，包装箱内应附有产品说明书、使用说明书或用户手册、质检合格证书、商检证明等。

### 第五条 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1、交货时间与地点：

（1）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的90日内，将标的物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2) 乙方应当在甲方收到货物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验收完成前产生的各种费用均由乙方承担。需要技术培训的，技术培训要求详见本合同第十九条。

2、乙方应当将技术资料及配套性知识产权物品交付给丙方，由丙方连同本合同约定的货物一并交付给甲方。

3、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并经乙方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前均由乙方承担。

4、安装要求如下：

(1)乙方应将货物安装于甲方指定的地点或场所：**佛山仙湖实验室**。

(2)乙方应当派遣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应按图施工，并不得对甲方的既存权利造成损害。对乙方在安装、调试、交付过程中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

## 第六条 货物验收

1、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方负责对货物的数量、型号、外观标识、包装、配套附件、技术资料文件等进行签收，签收成功后乙方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

2、试运行期间内所产生的维修、调试、修复、复检、重新安装、差旅费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于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完成之次日（工作日），向甲方提交要求确认货物总体验收合格之书面申请。甲方应当在收到该书面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复核，并根据甲方验收制度和设备实际情况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验收。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签发《验收报告》；否则《验收报告》不予签发。

3、如因质量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共同委托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佛山市内具有法定资质的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对甲乙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 质量保修和售后服务

1、质量保修和售后服务期限：

序号	货物名称	免费保修期（自签发《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2、乙方承诺所提供产品均为全新整机设备。免费保修期内，上门服务费全免，每年有专门售后工程师巡检并调试仪器。如货物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质、配套件的缺陷或不符合本合同要求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乙方承诺包维修、包更换或退换、包安装、包调试、包正常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之中）；如确属甲方人为原因损坏，乙方亦须无条件维修、更换或退换、安装、调试并确保正常运行，并承诺只收取成本费。维修时间不计入免费保修期内，免费保修期按照维修时间自动顺延。

3、免费保修期过后，乙方提供终身应用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需要维修或维护的，乙方应派员检查与维修，并确保优质服务和质量合格且能正常运行。除收取更换耗材和配件费用外，其他全部不再另行收费，根据故障排查结果和维修方案提供最优惠价格。终身提供上门维修服务和维护（免收上门服务费），零配件及耗材优惠供应。

4、免费保修期和有偿保修服务期内，乙方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的 4 小时内响应甲方或甲方所属部门的要求，8 小时内派员上门现场维护并在 48 小时内排除故障修复使用；如在规定时间内不能修复解决，则提供相同功能档次的货物设备作为代替使用，以确保货物能够满足甲方正常的需要，并对甲方相关技术人员提供技术培训，技术培训要求详见本合同第十九条。

5、设备涉及软件新版本发布时，永久软件升级及更新（甲方无须另行支付费用）。提供在线操作咨询及疑难解答，联系方式：\_\_\_\_\_。如有人员或联系方式变动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

## 第八条 合同款支付

1、合同签订且收到丙方提供的全额货款担保保函和付款申请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丙方支付货款总价的 30%，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

2、发货后，丙方凭提单（正本或扫描件）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书》，在收到书面付款申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丙方支付货款总价的 60%，即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3、甲方在完成货物开箱验收、安装调试、最终验收、相关清关单据全部到位和收到外商提供的 5% 货款担保保函（有效期为终验收完成后 12 个月）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丙方支付货款总价的 10%，即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

4、外贸代理费具体明细以《佛山仙湖实验室进口货物代理协议》（协议编号： ）为准，丙方须将货物和相关清关单据送达到委托方指定地点；

5、甲方向丙方支付的货款金额加海关免税税款金额，不得超过此采购项目的预算金额，即不得超过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 元整（小写¥ 六十万 元）；

##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解除

1、本合同一经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各方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解除。

2、对货物的增加或减少，甲乙丙三方可以另行订立补充合同。但是，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累计不得超过本合同总价的 百分之十；否则，超过部分无效。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丙方负责对外交涉，办理相关索赔事宜：

(1)逾期三十天仍未交齐货物及其技术资料、设计图纸等全部配套资料的；

(2)擅自对本合同约定的货物进行替代的；

(3)违反本合同关于权利瑕疵担保约定的；

(4)提供的货物/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

(5)其他符合法律规定或符合本合同其它约定情形的。

4、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无正当理由，拒绝收受或者验收货物而经其书面催告且在催告期届满甲方不作答复的；
- (2) 其他符合法律规定情形的。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对于因不可抗力而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的，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如因一方违约而致合同履行延期并在延期阶段遭遇不可抗力的，则不得以不可抗力为由主张其免除履行责任、违约责任或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2、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 24小时内将事件情况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本合同有关事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以避免对方损失的扩大，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的 14日内给对方寄送一份由国家机关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证明书，并以书面报告说明该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事因后，由合同三方协商确定是否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前述“不可抗力事件”应指不可预见、不可避免或克服的，阻碍合同任何一方履行全部或部分工作的事件。不可抗力事件应包括：（a）任何自然灾害，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海啸、泥石流、火灾等；（b）任何战争或敌对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战争、武装冲突、封锁、恐怖袭击、网络攻击等；（c）任何核事故；（d）任何重大流性疫病；（e）罢工、暴乱；（f）任何政府行为、法令的变更；或（g）遭遇不可抗力事件一方或其供应商无法合理预见、防止、控制的任何其他原由。

3、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项下的各种货物应视为整体货物；违约迟延交付的那一部分货物，即使对本合同中的其他标的物之安装、验收、使用等不构成任何影响，亦应按合同总价作为计算违约金的基数，本合同第十一条不同款项下计算违约金的基数另有表述的除外。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应向丙方支付合同总价 百分之三 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应向丙方支付应付而未付价款的 万分之三 的违约金。

3、除不可抗力或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付款外，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货物/服务/配套资料，或者因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造成验收迟延的，丙方负责对外交涉，办理相关索赔事宜，并必须在三方重新协商确定的期限内交货。违约金按照合同总价的 百分之十 计算。

4、若乙方逾期提供服务超过三十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须于本合同解除之日起 10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的 百分之二十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服务/配套资料无任何权利瑕疵。若任何第三人被仲裁机构裁决或被法院判决有权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货物/服务/配套资料主张权利，或货物等被国家行政机关依法查处、查封、罚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百分之三十 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服务/配套资料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或对本合同中的其他标的物之安装、验收、使用等不构成任何影响的部分货物不符合约定的，甲方均有权拒收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按合同总价的 百分之三十 的标准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7、丙方未经甲方同意转让本合同约定货物的外贸代理业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丙方须于 10 个工作日内退回甲方所支付全部款项，还应另行按全部款项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

8、除不可抗力或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付款外，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开具信用证、未办理有关批文以及进口货物的报关通关等合同约定货物的外贸代理业务或仍未将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的，丙方应在支付违约金同时根据甲丙双方协商确定的期限延期交货，否则不得延期交货。违约金按照甲方所支付全部款项的百分之十计算，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丙方还须另行向甲方赔偿损失。逾期三十天仍未开具信用证、未办理有关批文以及进口货物的报关通关等合同约定货物的外贸代理业务或仍未将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丙方须于 10 个工作日内退回甲方所支付全部款项，还应另行按全部款项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因丙方原因导致未能及时支付合同款项的，则合同款之支付时间顺延，乙方不得因此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9、丙方擅自对本合同约定的货物进行替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丙方须于 10 个工作日内退回甲方所支付全部款项，还应另行按全部款项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

10、交付货物与本合同约定货物内容不符的，或者因质量问题验收迟延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丙方须协助甲方向乙方或境外公司追索甲方所支付全部款项，乙方还应另行按全部款项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违约金。

11、本合同第十一条项下各违约金是针对不同层面而论，甲乙丙三方自愿认可不属于重复计算违约金。乙方若存在上述第 3 款至第 6 款约定的违约行为的，或丙方存在上述第 7 款至第 10 款约定的违约行为的，应承担甲方维权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律师费等），若第 3 款至第 6 款或第 7 款至第 10 款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责任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2、合同之变更、中止或解除不影响根据上述各项违约责任条款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13、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除通知违约方外，还应另行通知本合同其他各方。合同解除后，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尚未履行的部分，终止履行；已经履行的，根据实际情况可以要求违约方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 **第十二条 法律适用和管辖**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管辖。

## **第十三条 通知送达**

甲方、乙方、丙方之间因本合同相关事宜邮寄快递的，须以合同载明的送达地址为准。各方按照合同载明的送达地址发出通知之日起视为已经履行通知义务。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变更须及时书面通知另外一方，否则，因错误送达而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未及时通知方承担。

## **第十四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三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另行签订书面形式的补充协议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关条款的内容相冲突者，视为对该条款内容的变更。

###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争议，应由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与效力

本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即行生效。签字日期互异的，以后签日期为生效日。

### 第十七条 合同文本

1、本合同一式 8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丙方执 2 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八条 合同构成

1、有关补充协议、合同附件，经甲乙丙三方审定的各种图纸、表格、数据以及技术资料、货物清单、招投标文件，以及乙方根据《采购文件》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货物生产厂商或经销商的授权文件、技术服务或售后服务机构资料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下列选择项中，为本合同附件的有（在选择项前打）：

(1) 附件一：《采购项目合同货物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 第十九条 其它约定的事项

1、有关技术培训或咨询服务的约定：培训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仪器的基本知识讲解；
- (2) 仪器硬件基础知识与结构；
- (3) 讲解软件和驱动安装方法，进行仪器硬件测试，确保硬件处于最佳状态，并试运行；
- (4) 讲解仪器的随机资料，介绍资料的使用方法；
- (5) 准备仪器调试需要使用的相关试剂，进行仪器的操作演示。讲解仪器的使用方法；

(6) 进行各项目的调试，工程师指导甲方进行实际操作，并模拟甲方用户日常工作过程，进行实际样品的测量；

(7) 讲解仪器的日常维护保养方法，介绍仪器常见故障维修方法；

(8) 提供相应的培训材料，培训材料应当符合标准，用中文书写，包括本系统操作介绍、系统内相关设备操作规范、软件安装说明、控制软件的用户手册等；

(9) 设备处理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操作规程、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10) 现场培训时间不少于      个工作日，全部资料中文书写，直至甲方人员熟练掌握各项培训内容，令甲方能正常使用该设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名 称：

账 号：

地址与邮政编码：

联 系 邮 箱：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名 称：

账 号：

地址与邮政编码：

联 系 邮 箱：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账 号：

地址与邮政编码：

联系邮箱：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 《采购项目合同货物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注：投标文件封面格式仅供参考，投标单位可根据本格式内容自行设计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系统气相色谱仪

项目编号：XH202206-01-001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传真：\_\_\_\_\_

日期：\_\_\_\_\_

# 投标文件目录

(格式自拟)

## 一、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检查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 函)	按采购文件第一章投标 邀请函中第二点“申请人 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符合性 审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 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 人资格证明书及 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 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报价范 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 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并在对应的打“√”（或把对应的“”改成“√”）。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提交内容	投标人达到的程度及自评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评审自查表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请参照采购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综合评议指标表**”中的评议指标逐条填写并注明对应页码。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二、资格性文件

## 2.1 资格声明函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系统气相色谱仪（采购项目编号：XH202206-01-001））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一）、我方承诺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及其他相关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

- 7.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8.我方未曾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9.我方为非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
- 10.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按下表要求在本表后附所需资格证明资料，并承诺以下所提供的资料复印件或打印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投标人须在对应的□打“√”（或把对应的“□”改成“√”），所提供的资料复印件或打印件均加盖投标人公章。

序号	资格性审查资料	自查结论	资料所在页码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证书（如本项目包括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没有显示具体经营范围，则还须提供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公示平台查询打印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当月起（当月不予计算，往前倒推计算）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0年度或2021年度的财务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本关于资格的声明函第（一）项第6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查询结果页面的打印件。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资格审查期间查询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记录查询采取保留查询结果页面打印件的方式进行留存，经查询发现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拒绝其投标。如相关记录信息已失效，供应商必须提供由该记录信息的执行或列入单位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7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的书面声明(本关于资格的声明函第（一）项第7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8	未曾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本关于资格的声明函第（一）项第8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9	满足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如是否非联合体等）。（本关于资格的声明函第（一）项第9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注：本声明函盖章签名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和由投标人代表签字，否则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1：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没有显示具体经营范围，则还须提供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公示平台查询打印结果。）

注：此项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要求：**

- (1) 须提供投标截止/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当月起（当月不予计算，往前倒推计算）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免税证明文件。如成立时间不足 3 个月的，应提供成立后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并因税务机关原因而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应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电子章），该承诺书视同税收凭据。
- (2) 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供应商加盖其单位公章。
- (3)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有欠缴记录的，视为未依法缴纳税收。

### 附件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下列（1）或（2）材料复印件之一即可：

(1) 经审计的2020年度或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要求：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并加盖其公章，且能反映审计结论)；

(2) 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交开户（基本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资信证明要求：

① 资信证明书内容应能够清晰准确反映供应商最近 6 个月内（投标截止/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当月起，当月不计、往前倒推计算）的商业信誉情况和满足采购文件有关要求，且其符合性及有效性将以采购人审查结果为准。如成立时间不足 6 个月的，按其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时间提供。

② 资信证明的落款单位名称必须与开户（基本户）许可证的开户银行名称一致，如不一致的，应提供银行证明，银行无法开具证明的提供其他证明材料，有效性由采购人审核。

③ 资信证明参考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④ 资信证明书格式有抬头的，可以写本项目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单位全称，即“佛山仙湖实验室”或“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⑤ 开户（基本户）许可证已取消的，应提供开户银行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能体现基本开户银行的“基本存款账户编号”的相关证明。

## 资信证明书参考格式

### 资信证明书

现有\_\_\_\_（企业名称）\_\_\_\_因参加系统气相色谱仪（交易编号：XH202206-01-001）政府采购活动，委托我行对其资信状况出具证明书，经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_\_\_\_（企业名称）\_\_\_\_在我行开立基本帐户，账号为：\_\_\_\_。自\_\_年\_\_月\_\_日开始到\_\_年\_\_月\_\_日止，该企业资信状况良好，在我行办理的各项资金结算业务往来正常，无违反银行结算纪律的行为，无不良信用记录。

特此证明。

XXXXXXXXXXXXXXXXX 银行（盖章）

日 期：

注：

1. 资信证明的落款单位名称必须与《开户许可证》的开户银行名称一致。
2. 此证明书格式仅供参考。如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不按此格式出具证明的，其证明书内容应能够清晰准确反映供应商最近6个月内（从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倒推计算）的商业信誉情况和满足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且其符合性及有效性将以资格审查结果为准。

资信证明书的抬头可以写“<佛山仙湖实验室>”或“<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附件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可提供但不限于以下举例的证明材料(如经营场所、所拥有的设备、资源等图片描述或材料复印件)。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 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承诺，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行政主管部门有相关规定的，按照其规定，没有规定的按照以下约定：根据《广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较大数额罚款是指是指对公民处以 5000 元以上罚款，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 10 万元以上罚款。

特此声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其他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

注：投标人按采购文件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要求提交证明材料或情况说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 三、商务部分



### 3.1 投标函

**致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系统气相色谱仪（项目编号：XH202206-01-001）招标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报价。

2. 本投标的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后，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力。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和资料，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金额占有优势的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

7. 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8. 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中标投标人应尽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采购方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投标人代表姓名（打印）：\_\_\_\_\_ 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  
码：\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与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书上的内容一致。

**2. 本文件除了附在投标文件中之外，还须另外随身携带一份参与开标会。**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  
复印件

### 3.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_\_\_\_\_, 作为\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的\_\_\_\_\_(姓名)\_\_\_\_\_, 为我公司的投标代理人, 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贵方组织的系统气相色谱仪 (项目编号: XH202206-01-001) 的招标投标活动。在投标过程中, 该代理人代表我公司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投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详细信息如下: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私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和签署投标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书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投标代表人。

**4. 本文件除了附在投标文件中之外, 还须另外随身携带一份参与开标会。**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3.4 投标人综合概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投标人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投标人单位优势及特长						
投标人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sup>2</sup>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资质状况及技术力量等。

2. 投标人填报此表的数据不得有虚假。否则，一经查实，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相关后果。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5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系统气相色谱仪                      项目编号： XH202206-01-001

序号	采购文件第二章规定的商务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完全响应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注：1.上表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的商务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商务条款响应表》的格式在表中逐一说明。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完全响应”栏内填“是”，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优于招标要求，则填写“优于”，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低于招标要求，则填写“否”。优于和低于招标要求的偏离说明，应填入详细偏离情况，可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未填写的内容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规定。**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6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基 本 情 况	联系电话及传真
投标人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产品： 企业网址：	Tel: Fax:
产品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查询专线：	Tel: Fax:
产品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查询专线：	Tel: Fax:
产品 合法来源渠道 (3)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查询专线：	Tel: Fax:
其它说明		

### 3.7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项目名称： 系统气相色谱仪

项目编号： XH202206-01-001

年份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客户单位名称	客户联系人电话	备注
	1					
		⋮				
	2					
		⋮				
	3					
		⋮				

注：

1. 根据采购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综合评议指标表**”评审细则的要求提供相关同类项目业绩及证明材料；
2.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的，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扩展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3. 以上业绩的证明材料及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随本表后附。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8 售后服务承诺函

承诺函格式自拟，内容须明确承诺安装、调试、培训和售后服务均由生产厂家或制造商提供

注：根据本项目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9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 系统气相色谱仪

采购项目编号：XH202206-01-001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号	金额	备注
节能产品					
	合计				
环保标志产品					
	合计				
说明：					

注：1.节能产品是纳入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节能产品清单的，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所属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环保标志产品是纳入财政部 环境保护部颁布环保标志产品清单的，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所属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3.对节能清单所列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惠范围，不能在上表中填报。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10 其他文件或资料

- 1.投标货物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2.综合评议指标表内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及资料，例如**管理体系认证、质量保证**等；
- 3.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或产品图片、文字说明、设备彩页等其他资料。
- 4.本项内容由投标人根据本次招标的评标细则中有关评分项的内容自行决定。

#### 四、技术部分

## 4.1 实质性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第二章规定的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完全响应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b>（一）柱温箱</b> ★柱箱温度：室温以上 2℃ ~ 450℃（使用液态 CO <sub>2</sub> 时可达-45℃）；			
2	<b>（一）柱温箱</b> ★可设定升温速率：250℃/min，支持程序降温；冷却速度：从 450 降到 50℃ ≤3.4min（210s）；温度设定精度：0.1℃；			
3	<b>（二）进样单元</b> ★仪器主机最多可同时安装 3 个 SPL 进样口。须提供“同时安装 3 个 SPL 进样口的安装位置图示”的证明材料			
4	★9、投标人非生产厂家或制造商的，且所投产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提供的货物，须提供投标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原厂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授权书、原产地证明等其中之一）。			

注：1.上表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的技术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技术条款响应表》的格式在表中逐一说明。**本表内容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2 重要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第二章规定的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完全响应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b>(一) 柱温箱</b> ▲程序升温: 32阶 33平台;			
2	<b>(一) 柱温箱</b> ▲柱温箱内置耐高温智能灯, 柱箱门开启时自动点亮, 照亮柱箱内空间方便安装和更换色谱柱。须提供安装智能灯的柱箱内部图片证明;			
3	<b>(二) 进样单元</b> ▲配备全自动电子流量控制系统 AFC, 具备室温补偿和自动环境补偿功能; 支持恒流, 恒压, 程序增加流速, 程序升压及压力脉冲等操作模式以及独特的恒线速度控制功能, 须提供软件截图和采用恒线速度分析样品的应用文章证明。			
4	<b>(二) 进样单元</b> ▲流量设定范围: 0 ~ 1300mL/min, He; 0 ~ 600 mL/min, N <sub>2</sub>			
5	<b>(三) 热导检测器</b> ▲数据采集速率: 500Hz			
6	<b>(五) 色谱柱和主机功能</b> ▲支持色谱柱柱后反吹, 具有专为反吹设计的图示化控制软件, 操作方便。须提供反吹软件图示化界面的截图。			
7	<b>(五) 色谱柱和主机功能</b> ▲主机具有 Eco 节能模式及自动开始/关闭功能, 实验完成后可使仪器进入 Eco 模式或关闭系统, 从而节省能源和成本。须提供“Eco 模式和自动开始/关闭功能设置”的主机触摸屏界面截图。			
8	<b>(六) 电子流量控制单元</b> ▲压力设定范围: 0 ~ 1030kPa (相当于 0~150psi)			
9	<b>(六) 电子流量控制单元</b> ▲支持的载气类型: 氮气、氦气、氢气、氩气, 须提供主机触摸屏显示“4种载气类型可选界面”的截图。			
10	<b>(七) 数据处理系统</b> ▲网络化控制及信号传送: 可通过网络式 CDS (数据管			

	理系统)进行软件远程控制和人机分离模式操作。具有远程访问功能,允许直接通过智能手机或 IPAD 远程访问实验室 GC 主机。主机可选择使用 USB 接口、LAN 接口或 RS-232C 接口传输数据。须提供“手机和 IPAD 上 GC 操控软件界面”截图证明以及主机触摸屏界面上显示“这三种数据传输方式的选择界面”截图证明。			
--	--	--	--	--

注: 1.上表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采购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的技术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技术条款响应表》的格式在表中逐一说明。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完全响应”栏内填“是”,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优于招标要求,则填写“优于”,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低于招标要求,则填写“否”。优于或低于招标要求的偏离说明,应填入详细偏离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3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第二章规定的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完全响应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注：1.上表中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的技术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未提出异议的条款，均被视为接受和同意。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的任何差异之处，均应按本《技术条款响应表》的格式在表中逐一说明。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完全响应”栏内填“是”，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优于招标要求，则填写“优于”，如投标人提供的条款低于招标要求，则填写“否”。优于和低于招标要求的偏离说明，应填入详细偏离情况，可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4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自行填写。

包括但不限于：

- 1、产品的性能结构、技术可靠性
- 2、项目验收方案
- 3、产品安装调试、培训计划、实施方案
- 4、售后服务

（格式自拟）

注：投标人应充分理解本次招标内容并按照上述要求自行编写。



## 五、报价部分

## 5.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系统气相色谱仪      项目编号： XH202206-01-001      报价单位：       元

序号	项目内容	品牌	型号	投标总价	交货期	备注
1	系统气相色谱仪			大写： 小写：	合同签订之日起 <b>90</b> 个日历天内，免费将标的物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 备注：1、投标报价若超过项目采购项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52 万），其报价将视为无效。  
2、投标人规模属于       （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所投产品制造商属于       （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详细内容见《分项价格表》。  
4、投标人在投标报价的精确至小数点后 2 位（例：XX.XX 元）。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5.2 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 系统气相色谱仪      项目编号： XH202206-01-001      报价单位： 元

### 系统气相色谱仪采购报价清单

一、产品、配置和材料类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是否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是否节能环保型产品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1	(项目名称)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b>合 计</b>										<b>合计报价：      元</b>			
二、设备安装与服务类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工作与服务内容			工作天数	人员数量	单价： 元/人/天	合计（元）	说 明				
					天	人							
<b>合 计</b>										<b>合计报价：      元</b>			
三、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汇总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													

备注：本项目的产品是系统气相色谱仪，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

- 1.如不属于上述情形，请删除本函。
- 2.本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 1.如不属于上述情形，请删除本函。
- 2.本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 3.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4.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如投标人不属于监狱企业无须提供)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密封袋封面

1、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

致：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系统气相色谱仪

项目编号：XH202206-01-001

## 投标文件

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

电子版光盘二张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传真：\_\_\_\_\_

在二〇二二年\_\_\_\_月\_\_\_\_日上/下午\_\_：\_\_时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121 号东建大厦 27 层开标室

2、唱标信封封面：

致：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 唱标信封

项目名称：系统气相色谱仪

项目编号： XH202206-01-001

投标人名称： \_\_\_\_\_

在 2022 年\_\_月\_\_日上午/下午：时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 121 号东建大厦 27 层开标室



邮箱: jianyudaili@163.com, Fax: 0757-82132609, 联系电话: 0757-82282160

## 投 标 确 认 书

佛山建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就系统气相色谱仪（项目编号：XH202206-01-001），我单位已报名  
领取了采购文件，并仔细阅读和理解了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款，我单位（1、将  
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按时参加投标活动。2、因故放弃投标活动）。

特致此函。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2022 年\_\_\_\_月\_\_\_\_日

请各供应商在开标前 2 个工作日或之前发邮件或传真至采购代理公司确认。